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冀人社字[2021]168号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印发《关于持续深化"证照分离"改革 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审批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厅属有关单位:

现将《关于持续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河北省如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法规与政务服务处)

关于持续深化"证照分离"改革 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实施方案

为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按照《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在全国范围内推行"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实施方案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在自由贸易试验区进一步加大"证照分离"改革力度试点实施方案 >的通知》和我省实施方案,结合全省人社系统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全覆盖清单管理,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等四种方式分类推进审批制度改革,在自由贸易试验区进一步加大改革试点力度,力争 2022 年底前建立简约高效、公正透明、宽进严管的行业准营规则,大幅提高市场主体办事的便利度和可预期性。

二、大力推动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以下统称中央层面设定)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按照《中央层面设定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领域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2021年全国版)》(见附件1)规定,在全省范围内分类实施改革;按照《中央层面设定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2021年自由贸易试验区版)》(见附件2)规定,在自由贸易试验区增加实施改革试点举措,省自由贸易试验区所在的河北雄安新区、石家庄市正定县、唐山市曹妃甸区、廊坊市广阳区一并执行。

- (一)直接取消审批。为破解"准入不准营"问题,在自由贸易试验区试点取消"民办普通、高级技工学校筹设审批"、"民办技师学院筹设审批"等 2 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取消审批后,举办普通、高级技工学校、民办技师学院无需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请办理筹设审批,直接申请办理办学许可。(责任单位:省自由贸易试验区所在的石家庄市正定县、唐山市曹妃甸区、廊坊市广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审批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厅职业能力建设处;完成时限:2021年7月1日)
- (二)实行告知承诺。为大幅简化准入审批,在全省范围内对"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经营性中外合作职业技能培训机构设立、分立、合并、变更、终止审批"、"人力资源服务许可"等3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在自由贸易试验区试点对"劳务派遣经营许可"1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实行告知承诺后,厅属有关单位要在7月31日

前依法列出可量化可操作、不含兜底条款的经营许可条件,制定统一告知承诺示范文本,明确承诺内容和违反承诺后果,同时向社会公开,方便社会监督。市、县行政审批机关执行省厅确立的统一标准,对因企业承诺可以减省的审批材料,不再要求企业提供;对可在企业领证后补交的审批材料,实行容缺办理、限期补交;对企业自愿作出承诺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要当场作出审批决定。现场核查环节由审批前实施调整为审批决定后核查,统一由监管部门实施。(责任单位: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审批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厅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处、职业能力建设处、劳动关系处;完成时限:2021年7月31日)

监管部门要明确监管规则,根据风险状况,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确有必要的可以开展全覆盖核查;发现企业不符合许可条件的,要依法调查处理,并将失信违法行为记入企业信用记录,依法依规实施失信惩戒。同时,要及时将企业履行承诺情况纳入信用记录,并归集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河北)。对违反承诺后果严重确需撤销许可证件的,监管部门要将调查结果及时告知审批部门,由审批部门依法撤销许可证件。

因未按规定告知造成的损失,由审批部门承担;因监管规则或违反承诺的后果不明确、监管缺位、措施不力造成的后果,由监管部门承担;因虚假承诺或违反承诺造成的损失由企业承担。(责

任单位: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审批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厅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处、职业能力建设处、劳动关系处;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

(三)优化审批服务。对"设立民办普通、高级技工学校审批"、"设立民办技师学院审批"等2项中央层面设定涉企经营许可事项,优化审批流程,精简审批材料。对"劳务派遣经营许可"、"以技能为主的国外职业资格证书及发证机构资格审核和注册"等2项中央层面设定涉企经营许可事项,下放审批权限,便利企业就近办理。要认真贯彻落实改革要求,进一步探索优化审批服务的创新举措,同时做好中央下放许可事项的衔接工作;受委托实施有关行政许可事项的审批机关要一并落实改革要求。各市行政审批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对"劳务派遣经营许可"下放到县级实施进行认真研究,抓紧制定落实举措按程序报省政务服务办公室批准后组织实施。(责任单位: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审批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厅职业能力建设处、劳动关系处;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底)

三、强化改革系统集成和协同配套

(一)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中央层面设定的涉 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各级各单位要严格落实,不得随意调整删 减。各市人社局和厅属各单位要对清单之外限制企业进入特定行 业开展经营的管理事项进行全面自查清理,对实施变相审批造成市场分割或者加重企业负担的行为,要严肃督查整改并追究责任。 (责任单位: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审批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厅法规与政务服务处、厅属各单位;完成时限:2021年12月底)

- (二)推进电子证照归集运用。厅属有关单位要贯彻落实人社部有关完善电子证照标准、规范和样式要求,推动电子证照标准嵌入审批系统,2021年9月底前全面实现涉企证照电子化。要强化电子证照信息跨层级、跨地域、跨部门共享,厅属有关单位要及时将电子证照归集至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要加强电子证照运用,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场景推广企业电子亮照亮证,凡是通过电子证照可以获取的信息,一律不再要求企业提供相应材料。(责任单位: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审批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厅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处、职业能力建设处、劳动关系处;完成时限:2021年9月底)
- (三)加强信息系统配套支撑。各级各单位要根据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分类改革方式,及时优化提升信息系统配套功能,确保"证照分离"改革与实际业务办理一致。依托省、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强化政务数据共享应用,及时提出数据共享需求,推进减一6-

环节、减时限、减材料、减跑动,持续优化审批流程。(责任单位: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审批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厅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处、职业能力建设处、劳动关系处、信息中心;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

四、创新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 (一)适应改革要求明确监管责任。各市人社部门和行政审批部门要落实放管结合、并重要求,结合实际,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原则,健全完善审管衔接机制,各级审批部门要定期将审批结果信息推送至人社部门,人社部门要切实履行监管职责,依法监管持证经营企业、查处无证经营行为,坚决纠正"以批代管"、"不批不管"问题,防止出现监管真空。坚持政府主导、企业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支持行业协会提升自律水平,鼓励新闻媒体、从业人员、消费者、中介机构等发挥监督作用,健全多元共治、互为支撑的协同监管格局。(责任单位: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审批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厅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处、职业能力建设处、劳动关系处、劳动保障监察局;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
- (二)根据改革方式健全监管规则。厅属有关单位要贯彻落 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在全国 范围内推行"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实施方案》《人力资源社会

保障部在自由贸易试验区进一步加大"证照分离"改革力度试点 实施方案>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43号)要求,细化监管规则 和监管措施,探索建立健全技术、安全、质量、产品、服务等方面的 省级标准,为监管提供明确指引。直接取消审批的,监管部门要及 时掌握情况,纳入监管范围,依法实施监管。实行告知承诺的,监 管部门要重点对企业履行承诺情况进行检查,发现违反承诺的要 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未履行承诺的要依法吊 销许可或通知审批部门撤销许可,构成违法的要依法予以处罚。 下放审批权限的,7月1日起厅属有关单位要将"以技能为主的国 外职业资格证书及发证机构"纳入监管范围,切实履行审批和监 管责任:各市人社局要根据本地"劳务派遣经营许可"下放情况督 促指导县级人社部门履行监管责任。(责任单位:各市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审批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厅人力资源流 动管理处、职业能力建设处、劳动关系处、劳动保障监察局:完成时 限:2022年12月底)

(三)结合行业特点完善监管方法。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实施差异化监管措施,持续推进常态化跨部门联合抽查,对通过投诉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机构实施重点监管。要充分发挥信用监管基础性作用,建立企业信用与自然人信用挂钩机制,依法依规实施失信惩戒。要建立

健全严重违法责任企业及相关人员行业禁入制度,增强监管威慑力。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实行包容审慎监管,量身定制监管模式,对轻微违法行为依法从轻、减轻或者免予行政处罚。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探索智慧监管,加强监管数据共享,运用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手段精准预警风险隐患。(责任单位: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审批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厅法规与政务服务处、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处、职业能力建设处、劳动关系处、劳动保障监察局;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

五、保障措施

- (一)健全改革工作机制。各级各单位按照本实施方案强化责任落实,扎实推进改革。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深化"证照分离"改革由厅法规与政务服务处牵头;省厅具有涉企行政许可审批职能的单位要按照本实施方案制定配套措施,健全行业监管规则、完善告知承诺示范文本、细化事中事后监管举措等内容,按省统一要求对外公布并组织实施;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行政审批局按照本级人民政府安排分别履行监管部门和审批机关职责。
- (二)坚持依法推进改革。要对应国家法律、法规调整情况, 及时对全省人社系统涉及"证照分离"改革的规范性文件及时作

相应调整,确保改革顺利推进。

(三)加强改革宣传培训。做好改革政策工作培训和宣传解读,提高公众对"证照分离"改革的知晓度,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各级审批监管部门要调整优化业务流程,修订完善工作规则和服务指南,改造升级信息系统,确保改革措施全面落实、企业充分享受改革红利。

各市要根据本实施方案制定贯彻落实举措,7月31日前将贯 彻落实情况报省厅。本方案实施中的问题,请及时向省厅报告。

- 附件:1. 中央层面设定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2021年全国版)
 - 2. 中央层面设定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2021年自由贸易试验区版)

附件1

中央层面设定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 (2021年全国版,共8项)

(征水意见稿)

|--|

改革布式 改革方式 改革方式 政本方式 政本方式 国际政事事情 加强事件事后监管措施 9 主管部门 改革事項 各項 设定 在	_		W.21	A . D 11
主管部门 改革事項 (中华人) 政革方式 政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日本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古中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名 東市 市大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人地市 大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通行并过有公义教权	通行并过有公本 数
主管部门 改革事項 (中华人) 政革方式 政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日本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古中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名 東市 市大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人地市 大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1 5)	。 , 台 4	。 , 检 知 数
主管部门 改革事項 (中华人) 政革方式 政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日本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古中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名 東市 市大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人地市 大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监方依衡式法	监方依管式法
主管部门 改革事項 (中华人) 政革方式 政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日本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古中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名 東市 市大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人地市 大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二	开	开查为" 等 要
主管部门 改革事項 (中华人) 政革方式 政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日本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古中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名 東市 市大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人地市 大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事品	一 件 规 公 专 行	一 件 规 公 专 行
主管部门 改革事項 (中华人) 政革方式 政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日本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古中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名 東市 市大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人地市 大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事	光 茶 出 出	ば 挙 送 発
主管部门 改革事項 (中华人) 政革方式 政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日本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古中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名 東市 市大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人地市 大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加引	及 投 型 图 注	及 投 <u> </u>
主管部门 改革事項 (中华人) 政革方式 政革方式 具体改革举措 日本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古中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學 歌 世立 中华人 日本 市市人 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人人 大市 東京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名 東市 市大 中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大市 市 人地市 大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人地市 大市 市 大市			展 孩 · · · · · · · · · · · · · · · · · ·	展校: "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 直接 和批 实行 优化 名称 名称 名称 和部门 取过 改为 告知 审批 经 人力资源 设立民办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 《日本华》 《日本华			#	计 查 监 结 结 开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 直接 和批 实行 优化 名称 名称 名称 和部门 取过 改为 告知 审批 经 人力资源 设立民办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 《日本华》 《日本华			不 等 不 手 上	不 辩 再 来 表 注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 直接 和批 实行 优化 名称 名称 名称 和部门 取过 改为 告知 审批 经 人力资源 设立民办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 《日本华》 《日本华		罪	。2. 进	。2. 净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 直接 和批 实行 优化 名称 名称 名称 和部门 取过 改为 告知 审批 经 人力资源 设立民办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 《日本华》 《日本华		掛	か	↑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 直接 和批 实行 优化 名称 名称 名称 和部门 取过 改为 告知 审批 经 人力资源 设立民办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 《日本华》 《日本华		体改.	函 子 本 大	图 供 的 上 在 本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 直接 和批 实行 优化 名称 名称 名称 和部门 取过 改为 告知 审批 经 人力资源 设立民办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 《日本华》 《日本华			申 人 交	用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 直接 和批 实行 优化 名称 名称 名称 和部门 取过 改为 告知 审批 经 人力资源 设立民办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人》 《日本华人《日本华》 《日本华》 《日本华			次 中 発 語 競	文 中 公 思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 直接 和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 直接 和部门 取消 存中 化人 化分资源 设立民办 《中华人 风决教商 医决教商 医决教商 医皮肤炎 资源社会 强身 保护法 《国务院》 保障部门 医决教商 自社员 以中华人 人力资源 设立民办 有 电社员目 医决教商 医皮肤炎 有 医皮肤炎 自由 化 人力资源 设立民办 为学许可 促进法数 省级人人 医皮肤炎 计 电 医皮肤炎 有 电 电 化 人 人 经 通 多		分	/	~ 1
上音部 上音部 大力強減 投立民办 大力強減 (中华人 (中华人 (中华人 (中华人 (中华人 (中华人 (中华人 (中华人	ا بيد			
中	革方3			
上篇部门 改革事项 计可证件 公	农			
##				
##		:层级 部门	人社部力令门	人 民
主				
主		依据	华和教法华和教法例务需行项行的人国育》人国育实》院保政目政决	华和教法华和教法例务需行项行的人国育》人国育实》院保政目政决
土 人 社 部 大 空 力 全 交 安			《民民促》民民促施《对留审设许定中共办进中共办进条国确的批定可》	《民民促》民民促施《对留审设许定中共办进中共办进条国确的批定可》
土 人 社 部 大 空 力 全 交 安		注 存	拉	一
土 人社部 着 七位 世 校保 遊 發 ご 議學		许 名		长 语 ∳
土 人社部 着 七位 世 校保 遊 發 ご 議學		:事项	民、工批 办高学	民学
土 人社部 着 七位 世 校保 遊 發 ご 議學			设普级校立通找审	设技审立师批
		部门	资	资 保 源 衛
		井	人社部力令	人社部力令
12				

		去年太子生	去皮去	/下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 每年更新发布存量情况,实时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更新基金管理机构及资格变动情 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果。2. 加强年况。2. 拟新增许可企业时,提前 金基金管理合同和养老金产品备案管理,依2个月在网上公布受理时间、受 法依规对年金基金管理机构的市场行为进行理条件、办理标准、本次增加数 日常监管。3. 加强"互联网+监管",通过量等内容。	 1. 有条件的地区将省、设区的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审批 权限下放至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发现违法障部门。2. 加快实现申请、审批 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2. 加强信用监管,依全程网上办理。3. 不再要求申请 法向社会公布劳务派遣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会程网上办理。4. 不再要求申请 法向社会公布劳务派遣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会推通知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明等材料。 	1. 将审批权限由人力资源社会保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通过投诉障部下放至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 举报等渠道反映问题多的机构实施重点监障部门。2.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 管,发现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查处并公开结网上办理。
	具体改革举措	1. 每年更新发布存量情况,实时更新基金管理机构及资格变动情况。2. 拟新增许可企业时,提前2个月在网上公布受理时间、受理条件、办理标准、本次增加数量等内容。	1. 有条件的地区将省、设区的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审批 权限下放至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2. 加快实现申请、审批全程网上办理。3.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营业执照、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材料。	1. 将审批权限由人力资源社会保 开展"双随机、障部下放至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 举报等渠道反明障部门。2. 实现申请、审批全程 管,发现违法违网上办理。
	化 中 服 名 北 条	>	>	>
方式	公告承			
改革方式	审改备批为案			
	車 取 発 消 批			
	审批层级和部门	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 部	县级以上 地方人力 资源社会 保障部门 批局 电电	人力 人力 社会保障 部
	设定依据	》	《中华人 民共和国 劳动合同 法》	《国 对国 图 图 图 图 图 图 图 图 图 图 图 图 记 记 记 记 记 记 记
	许可证件 名称	P. 化年数金子 人名英格兰 人名英格兰 人名英格兰	劳务派遣 延营许可 证	以 推文件
	改革事项	企业年金 基金管理 人力资源 机构资格 社会保障以定、庭 等 续认定、庭 级以定(芳务派遣 经营许可	以技能为 上的国外 人力资源 职业资格 部 证机构资 排格审核和 产用
	主管部门	人人 公分 公分 孫 孫 孫	人力资料 社会保障	人人 公分 公 会 孫 孫
	卡 中	9	2	8

附件2

中央层面设定的人力资源社保会保障领域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 (2021年自由贸易试验区版,共3项)

(征求意见稿)

							改革方式	方式			
作号	主管部门	改革事项	许可证件 名称	设定依据	审批层级 和部门	直接取消	申 好 名 条	实 告知 所	优化 服 服 多	具体改革举措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措施
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天 八 八 一 八 一 八 等 校 持 任 中 市 次 市 、 市 、 日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光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日子人民共和国任办教育促进法》法,这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统统条例》	省级人力 资源社会 保障部门	~			17 12 3 3 3	举办普通、高级技工学校不再向人力资源社会 1. 开展"双保障部门申请办理筹设 法违规行为审批,直接申请办理为 投诉举报。学许可。	举办普通、高级技工学校不再向人力资源社会1.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保障部门申请办理筹设法违规行为。2.加强日常监管,依法及时处理审批,直接申请办理办投诉举报。学许可。
2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民办技师 学院筹设 审批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人民共和国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院统统统统统统统统统统统统统统统统统统	省级人民政府	>			21 (33 2) (13 X	开办技师学院不再向省级人民政府申请办理等;设审批,直接申请办理等。办学许可。	开办技师学院不再向省 级人民政府申请办理筹 法违规行为。2. 加强日常监管,依法及时处理 设审批,直接申请办理 投诉举报。
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按 经验 一 中 可	班 经营 证 证 产 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 法》	电电资铁 前鬼孩 人 原 學 小 人 法 學 小 是 學 小 是 專 小 子 和 那 母 的 一 中			>	N	制作并公布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告对称。对申请人自愿承报的第二条件的所需对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材料的,当场作出许可决定。	1. 对以告知承诺方式取得经营许可的劳务派遣格式文本,一次性告知 承诺或者承诺严重不实的要依法依规处理。2. 中读性告知 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开展"双随机、一公时料。对申请人许可条件和所需开"监管,对取得劳务派遣许可证满一年但未材料。对申请人自愿承 报告年度经营情况或未开展经营活动的劳务派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 遗单位定期开展检查。3. 对劳务派遣单位进行出许可决定。 社会公布劳务派遣单位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惩戒。

